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實施2024年半年度權益分派後調整A股股份回購價格上限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 45 : 9
55749=

6468155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 股股份
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 6=2 6 3
- 6=2= 3
- 6468 56 64 6468

6468 6 67

74 3

740444

: 40444

6468 6 67 : 6468
6 68 6468 7 6

64681455

64681

457

r“m RÒÈ@D657•PŞ I6ÁPC³

“m R468C] Õ z -ÿ=

12

7424 3

6=2 6 3

6468

56

3 2024

$$6=2 \cdot 3$$

$$6=2 \cdot 3$$

A

1

5/

$$60860=5 \cdot 086$$

$$50=450648086$$

$$=0 : 065$$

$$50 = 50 \cdot 7 \cdot 065$$

A,

-

$$A, 50 = 50 \cdot 7 \cdot 065 \cdot 4257 - 50 = 450648086 : 50 \dots 086 \gg \text{Å}$$